



宜阳县人民检察院一体化检察服务中心

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3-1109

采 购 人：宜阳县人民检察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章 采购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3
第四章 合同(样本)	48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60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64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0
一、投标文件格式	73
一、封面	74
二、投标函	75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7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78
五、资格证明材料	79
六、开标一览表	81
七、报价明细表	82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84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5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86
十一、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87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88
十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89

十四、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90
十五、项目实施方案	91
十六、售后服务计划	92
十七、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93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94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95
二十、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96
二十一、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97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宜阳县人民检察院一体化检察服务中心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3年11月2日09时35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3-1109

2、项目名称：宜阳县人民检察院一体化检察服务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850000.00元

最高限价：185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1	宜阳县人民检察院一体化检察服务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1850000.00	185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简要说明：本项目为宜阳县人民检察院一体化检察服务中心设备采购项目，对原有八间门面房进行整体改造，为公众提供便民检察服务。包括：案件信息区，向律师提供案件自助查询、自助阅卷、自助拷贝等服务；检察驿站，向公众提供免费茶水、急救药品等临时救助服务；法律书屋，为公众提供专业的法律书籍借阅服务；普法教育体验区，向公众提供检察剧本杀、青少年普法、安全教育等检察普法教育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技术参数）。

5.2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地方及相关行业质量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5.3 供货期：签订合同后40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6、合同履行期限：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合同期结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洛财购[2021]11号文件，供应商须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响应文件）。

3.2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2023年10月20日至2023年10月26日，每天上午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年11月2日09时35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

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磋商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 年 11 月 2 日 09 时 35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四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磋商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 号）

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查询渠道：（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5. 洛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洛财购【2022】6号）。

6、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7、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计取，由成交单位向代理机构支付。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宜阳县人民检察院

地 址：宜阳县红旗东路转盘东 100 米路北

联系人：董先生

联系方式：0379-6435661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古城路与学子街交叉口天汇中心 1802 室

联系人：聂楠楠

联系方式：0379-6290313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聂楠楠

联系方式：0379-6290313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宜阳县人民检察院 地址：宜阳县红旗东路转盘东 100 米路北 联系人：董先生 联系方式：0379-64356610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古城路与学子街交叉口天汇中心 1802 室 联系人：聂女士 联系方式：0379-62903131
1.1.4	采购项目名称	宜阳县人民检察院一体化检察服务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持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洛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洛财购【2022】6号）的规定，本项目属于该办法第六条第三款规定情形，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符合该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产品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1.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本次采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全彩 LED 屏控制计算机（需提供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1.1.8	项目编号	豫财磋商采购-2023-1109
1.1.9	采购包划分	本次采购共一个包。

		供应商应就该项目进行完整响应，否则将不被接受。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付款，详见采购合同。
1.3.1	交货期	签订合同后 40 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1.3.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所在地，具体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1.3.3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3.4	质保期	质保期：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贰年。 对有瑕疵或不能修复的货物负责免费更换。
1.3.5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地方及相关行业质量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1.3.6	售后服务	1、提供所投产品投标人或制造商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技术人员及联系方式，售后技术人员力量、设备实力等。 2、提供贰年质保免费上门保修服务，7天×24小时全年无休，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不接受该质保期的投标将不被接受。 3、质保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中标人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

		<p>的建议和办法。</p> <p>(2) 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或制造商售后应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设备系统正常工作；无法在 24 小时内解决的，应在 48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p> <p>(3) 中标人应当定期对所供设备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测，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p> <p>(4) 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中标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或优惠价格的有偿升级服务。</p> <p>4、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p> <p>(1) 应同样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p> <p>(2) 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p> <p>5、备品备件及易损件：中标人或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中标人应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p> <p>6、对有瑕疵或不能修复的货物负责免费更换。</p>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p>详见采购公告。</p> <p>供应商在响应时，须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p>

		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无需再提交承诺函中承诺的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1.9.1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1.9.2	供应商在磋商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1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交货期； 质保期； 付款方式； 质量要求； 其他：/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偏差范围：/ 最高项数：/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由供应商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提出。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5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2.2.2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

	发出的形式	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lyggzyjy.ly.gov.cn) 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金额 <u>1850000.00</u> 元。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本预算控制金额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	报价方式：总价 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采购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上述一切税金和费用外，报价还应包含国际运输、保险、进口产品报关清关、商检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其他： /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有效期短

		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3.4.1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形	/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见响应文件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不允许
4.1.1	封套上的密封和标记	/
4.2.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
4.2.5	响应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0379-69921055。
4.2.6	响应文件是否退还	不退还。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同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经济、技术专家2人,经济、技术专家开标前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抽取。
6.3.2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	3名
7.1.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	是

	确定成交供应商	
7.1.2	确定成交的原则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为成交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如成交候选人出现并列，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7.2	成交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公布。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 <input type="checkbox"/> 是履约保证金按成交金额的5%收取，成交供应商以转账的形式向采购人提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	采购人在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时，保留对产品数量予以适当增减的权利；供应商不得在此情况下对响应文件作出修改，如工期、售后服务等；数量增减变动时，单价根据供应商最终成交价与响应文件中的首次报价的比例同比下调。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供应商可以现场、邮寄、电子邮件、网上平台等方式提出；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样品	否
10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的，按一家

		<p>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报价也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p> <p>本次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为：智能云柜</p>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工业或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p> <p>2. 代理服务费：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参照原国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计取，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这一因素。</p>
12	洛阳市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p>各供应商：</p> <p> 欢迎贵公司参与洛阳市政府采购活动！</p> <p>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洛阳市财政局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荐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按照</p>

		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入口”查询联系。
--	--	--

1、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次采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所投强制节能产品应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否则其将被否决。

1.1.7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8 采购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履约验收

1.3.1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2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履约验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除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外，其他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参与，否则各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

表人；

(6)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7)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8)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9)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磋商预备会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磋商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9.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磋商预备会后，采购人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货物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成交供应商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2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磋商文件作出响应。

1.11.3 响应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磋商文件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

1.11.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将被否决。

1.11.5 如响应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响应文件格式；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磋商文件的异议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由供应商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提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5 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3、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

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3.2.1 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6 本次采购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

3.4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资格条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未按要求提供的响应文件无效。

3.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

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3.6.2 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3.7.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4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

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提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4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6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4.3.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5、磋商开启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启磋商活动。

5.2 磋商开启规定

5.2.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 <http://lyggzyjy.ly.gov.c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5.2.2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

5.2.3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响应文件开启前必须通过 UK 上传响应文件电子版。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导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6、磋商

6.1 磋商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

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磋商程序

6.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6.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有），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2.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均等的最后报价机会，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价。每一轮报价全部为书面形式，并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在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在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作出相应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也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

价。

6.2.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未按要求进行最后报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2.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3 评审原则

6.3.1 磋商小组按照第五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6.3.2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磋商采用电子化评审，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审，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7.1 确定成交的原则

7.1.1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磋商小组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7.1.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7.3 成交通知

《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

应商。

7.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应当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以数据电文形式与成交人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8.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成交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8.3.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3.11 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8.3.13 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4 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供应商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样品

如本采购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_____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次采购项目为宜阳县人民检察院一体化检察服务中心设备采购项目，共一个包。具体内容详见技术参数

二、采购货物清单及参数

序号	货物名称	参数说明	单位	数量
一. 少年儿童体验区				
1	安全防范教育系统	1. 通过视频的形式，对防电信诈骗、消防安全、交通安全、禁毒、校园安全、盗抢案例、防暴恐、反邪教等多方面进行安全普及； 2. 产品包含：软件、不小于 43 寸触摸一体机 1 台； 3. 亮度 $\geq 450\text{cd}/\text{m}^2$ ，对比度 $\geq 1500:1$ ； 4. 响应时间：不大于 5ms，定位精度 $\pm 1.5\text{mm}$ ； 5. CPU：不低于 I5-6400； 6. 显卡：独立显卡，不低于 1030，显存不小于 2G； 7. 内存：不低于 8GB； 8. 硬盘：不低于 120G 固态硬盘。	套	1
2	模拟报警亭	1. 通过触摸操作结合语音交互的形式，让体验者与报警指挥中心进行互动问答，涵盖多种报警类型的选择，例如消防、急救、警察、交通事故等； 2. 产品包含：软件、不小于 21 寸电容定制屏 1 台，壁挂支架，模拟报警亭，电话录音盒，仿真电话机； 3. 显示屏类型：不小于 21 寸红外触控一体机； 4. 亮度 $\geq 450\text{cd}/\text{m}^2$ ，对比度 $\geq 1500:1$ ； 5. 响应时间不大于 5ms，定位精度 $\pm 1.5\text{mm}$ ； 6. CPU：不低于 I5-6400； 7. 内存：不低于 8GB； 8. 硬盘：不低于 120G 固态硬盘。	套	1
3	应急标识认知	1. 通过互动游戏的方式学习应急标识，用户可以浏览各种常用应急	套	1

	系统	<p>标识的介绍和使用方法，通过小测验巩固所学知识，并通过游戏巩固对标识的识别和运用。</p> <p>2. 产品展示方式：触摸交互；</p> <p>3. 产品包含：软件、不小于 43 寸触摸一体机 1 台；</p> <p>4. 亮度$\geq 450\text{cd/m}^2$，对比度$\geq 1500:1$；</p> <p>5. 响应时间不大于 5ms，定位精度$\pm 1.5\text{mm}$；</p> <p>6. CPU：不低于 I5-6400；</p> <p>7. 显卡：独立显卡，不低于 1030，显存不小于 2G；</p> <p>8. 内存：不低于 8GB；</p> <p>9. 硬盘：不低于 120G 固态硬盘。</p>		
二. 青少年体验区				
1	防电信诈骗智能案例学习系统（双屏版）	<p>1. 采用双屏交互设计，小屏幕操作触摸选择，大屏幕显示相关内容，包含丰富的案例类型，如电信诈骗、新型网络诈骗等；</p> <p>2. 产品包含：软件、不小于 43 寸触摸一体机 1 台、不小于 50 寸触摸一体机 1 台、高清线、交换机；</p> <p>3. 亮度$\geq 450\text{cd/m}^2$，对比度$\geq 1500:1$</p> <p>4. CPU：不低于 I5-6400；</p> <p>5. 显卡：独立显卡，不低于 1030，显存不小于 2G；</p> <p>6. 内存：不低于 8GB；</p> <p>7. 硬盘：不低于 120G 固态硬盘；</p> <p>8. 支架款式：定制适配不小于 43 寸触摸一体机落地底座，集成相关数据线连接。</p>	套	1
2	青少年安全教育系统	<p>1. 通过触摸点击操作进行学习，包括保护自己、救助与帮扶、对毒品说不、对抢劫说不、校园踩踏、防拐须知、预防性侵、零食分级以及出行安全等方面；</p> <p>2. 产品内容包含：软件、不小于 43 寸触摸一体机 1 台；</p> <p>3. 亮度$\geq 450\text{cd/m}^2$，对比度$\geq 1500:1$；</p> <p>4. CPU：不低于 I5-6400；</p> <p>5. 显卡：独立显卡，不低于 1030，显存不小于 2G；</p>	套	1

		<p>6. 内存：不低于 8GB；</p> <p>7. 硬盘：不低于 120G 固态硬盘。</p>		
3	防范校园暴力认知学习系统	<p>1. 通过触摸交互的形式，向体验者提供防范校园暴力的相关知识案例，包括校园暴力的形式、原因、危害以及如何防范校园暴力；</p> <p>2. 产品包含：软件、不小于 43 寸触摸一体机 1 台；</p> <p>3. 亮度$\geq 450\text{cd}/\text{m}^2$，对比度$\geq 1500:1$；</p> <p>4. CPU：不低于 I5-6400；</p> <p>5. 显卡：独立显卡，不低于 1030，显存不小于 2G；</p> <p>6. 内存：不低于 8GB；</p> <p>7. 硬盘：不低于 120G 固态硬盘。</p>	套	1
4	防性侵 VR 体验系统	<p>1. 通过模拟放学路上遇到可疑人员，想对自己图谋不轨的行为，教会体验者怎样防范青少年性侵事件、遇到青少年性侵事件后怎样采取相应保护措施；</p> <p>2. 产品展示方式：VR 交互。</p>	套	1
5	VR 一体机	<p>1. 处理器：不低于 2.45GHz8 核 64 位；</p> <p>2. 操作系统：Android；</p> <p>3. 内存：不低于 4GB RAM；</p> <p>4. 闪存：不低于 64GB；</p> <p>5. 传输：支持 USB3.0 数据传输。</p>	套	1
三. 校园安全体验区				
1	吸烟危害认知学习系统	<p>1. 通过虚拟仿真技术手段，将人体结构展现在屏幕中，并且将吸烟对人体器官的影响通过视觉和交互手段直观呈现；</p> <p>2. 产品包含：软件、不小于 43 寸触摸一体机 1 台；</p> <p>3. 亮度$\geq 450\text{cd}/\text{m}^2$，对比度$\geq 1500:1$；</p> <p>4. CPU：不低于 I5-6400；</p> <p>5. 显卡：独立显卡，不低于 1030，显存不小于 2G；</p> <p>6. 内存：不低于 8GB；</p> <p>7. 硬盘：不低于 120G 固态硬盘。</p>	套	1
2	VR 一体机	<p>1. 处理器：不低于 2.45GHz8 核 64 位；</p>	套	1

		<p>2. 操作系统: Android;</p> <p>3. 内存: 不低于 4GB RAM;</p> <p>4. 闪存: 不低于 64GB;</p> <p>5. 传输: 支持 USB3.0 数据传输。</p>		
3	防盗抢安全教育认知系统	<p>1. 通过互动方式, 帮助体验者学习防盗抢的相关知识, 从而提高自身的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p> <p>2. 产品包含: 软件、不小于 43 寸触摸一体机 1 台;</p> <p>3. 亮度\geq450cd/m², 对比度\geq1500:1;</p> <p>4. CPU: 不低于 I5-6400;</p> <p>5. 显卡: 独立显卡, 不低于 1030, 显存不小于 2G;</p> <p>6. 内存: 不低于 8GB;</p> <p>7. 硬盘: 不低于 120G 固态硬盘。</p>	套	1
4	全息智能普法讲解系统	<p>1. 通过虚拟现实技术展示法律知识的产品, 用户可以通过手势进行操作, 并利用手势捕捉技术进行互动。悬浮的 UI 画面可以在用户进行手势操作后讲解青少年的法律知识, 如权利和义务、法律责任等;</p> <p>2. 产品包含: 软件、投影机一台, 体感设备, 服务主机, 相关配件线缆、全息膜等;</p> <p>3. 超短焦激光投影机: 投射比支持 0.253:1、技术 DLP、亮度不低于 4500 流明;</p> <p>4. 服务主机: CPU 不低于 I5、硬盘不低于 480GSSD、内存不低于 8G、独立显卡不低于 2G 显存 1030;</p> <p>5. 吸顶音响: 功放 1 台, 吸顶音箱 2 个;</p> <p>6. 全息投影幕: 定制全息投影幕 (高 1.9 米*宽 1.1 米);</p> <p>7. 手势感应器: 互动手势感应交互控制器。</p>	套	1
四. 案件信息区				
1	自助接待阅卷一体机	<p>1. 支持身份证件信息采集及自动认证比对, 能够支持身份证认证、人脸识别认证;</p> <p>2. 需配备显示屏, 满足最大分辨率 1920*1080, 尺寸不小于 31 寸, 带触摸功能, 支持手指和笔触摸操作;</p>	台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设备内主机主芯片、操作系统满足国产自主可控要求; 4. ★支持对接检察业务应用系统2.0(统一业务2.0)辩护与代理,异地阅卷模块(需提供对接截图或详细功能说明); 5. 支持来访人员在完成身份验证后,机器根据阅卷申请完成电子卷宗文件的下载与刻录; 6. 支持签署文件的现场打印; 7. 支持纸质文书材料的收集; 8. 支持对各类申请的审批等级进行设置; 9. 支持对现场办理事项的预约排队与材料收集; 10. 支持对已公开的案件的程序性信息进行查询; 11. 支持对律师本人的辩护与代理申请事项状态的查看。 		
2	智能云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根据检察业务定制业务流程; 2. 配备1主柜+2副柜的柜体组合,为一体的自助设备; 3. 主柜配备触显一体屏,满足最大分辨率1920*1080,尺寸不小于21.5寸,屏幕带触摸,支持手指和笔触摸操作; 4. 设备内主机主芯片、操作系统满足国产自主可控要求; 5. 提供存、取件操作时同步给相关人员发送短消息通知的功能; 6. 支持文件材料流转全程跟踪记录,并支持生成台账、导出台账的功能; 7. 支持取件人员经身份认证或凭取件码取件的场景; 8. 支持系统管理员开启指定柜子维护和检查的功能; 9. 支持后台数据统计及预览功能; 10. 支持实时查看云柜的使用及存放状态。 	台	1
五. 基础设备				
1	人脸门禁一体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操作系统: 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 2. 屏幕参数: 不小于7英寸触摸显示屏,屏幕比例9:16,屏幕分辨率不低于600*1024; 3. 摄像头参数: 采用宽动态不低于200万双目摄像头; 4. 认证方式: 支持人脸、刷卡; 	套	8

		<p>5. 人脸识别：采用深度学习算法，支持单人或多人识别功能；支持照片、视频防假；人脸验证准确率$\geq 99\%$；</p> <p>6. 存储容量：本地支持不小于 10000 人脸库、不小于 50000 张卡，不小于 15 万条事件记录；</p> <p>7. 硬件接口：LAN*1、RS485*1、Wiegand * 1(支持双向)、typeC 类型 USB 接口*1、电锁*1、门磁*1、报警输入*2、报警输出*1、开门按钮*1、SD 卡槽*1（最大支持 512GB）、3.5mm 音频输出接口*1；</p> <p>8. 通信方式及网络协议：有线网络。</p>		
2	磁力锁	不小于 280KG 吸力单门磁力锁。	套	8
3	出门按钮	门禁开关出门按钮，豪华型圆形面板，闪光银。	套	8
4	人脸门禁一体机电源	<p>1. 输入电压：100-240VAC；</p> <p>2. 输出电压：12VDC；</p> <p>3. 输出电流：4. 17A；</p> <p>4. 输出功率：50W。</p>	台	8
5	管理平台	<p>1. 支持人员信息的增删改查、导入、导出，包括人脸、指纹采集；</p> <p>2. 支持人员基础信息自定义扩展；</p> <p>3. 支持卡片基本信息的增删改查、导入、导出；</p> <p>4. 支持人员开卡、退卡、挂失、解挂、换卡及卡扇区加密；</p> <p>5. 提供设备统一接入管理，包括：视频设备、出入口设备、门禁设备、梯控设备、可视对讲设备、车载设备、报警设备等。</p> <p>6. 支持账户基本信息和角色信息的增删改查；</p> <p>7. 支持配置不同角色权限，包括菜单权限、组织权限、区域权限、资源权限、功能控制权限；</p> <p>8. 支持设置访客权限组，权限范围包括门禁、梯控、门口机、停车场、人脸布控；</p> <p>9. 支持设置默认访客权限组，访客登记时默认具有该权限组的权限；</p> <p>10. 支持访客预约记录查询；</p> <p>11. 支持访客来访记录查询。</p>	台	1
6	微信公众号预	一. 访客自助预约	台	1

	<p>约平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访客通过微信公众号进行预约申请; 2. 访客自助预约后, 支持通过微信公众号向被访人发送审核通知消息, 被访人审核处理完后, 微信公众号消息通知访客; 3. 支持快速再次预约, 访客可在历史预约记录基础上修改预约时间进行快速预约 4. 访客可查看预约信息中的二维码凭证, 作为访客身份验证的凭证。 <p>二. 被访人邀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被访人通过微信公众号进行访客邀约; 2. 被访人邀约后, 支持通过微信公众号向访客发送邀约通知消息, 访客进行应邀处理, 应邀处理完成后, 微信公众号消息通知被访人; 3. 被访人可以在未超过访客拜访时间内, 取消邀约, 并微信公众号消息通知访客。 <p>三. 被访人审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被访人审批访客自助预约信息, 可选择通过或退回, 退回需说明原因, 并微信公众号消息通知访客。 <p>四. 记录查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访客查看预约记录、受邀记录; 2. 支持被访人查看邀约记录、审批记录、被访记录。 		
<p>7</p>	<p>单路通用服务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CPU: 配置 1 颗 x86 架构 HYGON 7263 处理器, 核数\geq16 核, 主频\geq2.5GHz; 2. 内存: 配置不小于 64G DDR4, 16 根内存插槽, 最大支持扩展至 1TB 内存; 3. 硬盘: 配置不少于 2 块 1.2TB 10K SAS 硬盘; 4. 阵列卡: 配置 SAS_HBA 卡 (支持 RAID 0/1/10); 5. PCIE 扩展: 最大可选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6. 网口: 板载不少于 2 个千兆电口, 支持选配 10GbE、25GbE SFP+ 等多种网络接口; 7. 其他接口: 配置 1 个千兆 RJ-45 管理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1 个 VGA 口。 	<p>台</p>	<p>1</p>

8	UPS	不小于 3KVA 2700W 机架式不间断电源。	套	2
9	网络出口设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 1U 标准机架式机箱，标配不少于 6 个千兆接口，不少于 1 个接口扩展插槽，2 个 USB 接口； 2. 整机吞吐量不小于 2G；最大并发连接数不小于 150 万，支持 VPN 隧道数不小于 4000，无故障时间不小于 8 万小时； 3. ★支持多操作系统，并可 WEB 界面上配置系统 A/系统 B/备份系统启动顺序，要求除恢复系统之外，还可支持系统一键式切换及完整备份（需提供截图）； 4. 内置 ISP 地址列表，可轻松完成基于 ISP 的策略路由； 5. 支持会话临时阻断功能； 6. 支持 IPv6/IPv4 翻译策略技术，包括支持静态 NAT-PT、动态 NAT-PT、NAPT-PT 技术； 7. 可识别和防御 syn flood、Ping flood、udp flood、teardrop、sweep、land-base、ping of death、smurf、winnuke、圣诞树、碎片等多种攻击； 8. 要求支持防护 ARP 攻击，通过发送频率有效定位 ARP 攻击源，支持防护 CC 各种攻击方式； 9. ★具有垃圾邮件过滤功能，能够通过黑白名单、关键字过滤、敏感参数限制等方式保护服务器的稳定运行（需提供证明文件）； 10. 支持日志中文化，可显示配置命令日志的操作人； 11. 可在热备和集群工作模式下支持多台防火的配置自动同步； 12. 支持多重冗余协议(MRP)，实现链路备份、端口冗余、双机热备份、集群备份等（需提供证明文件）。 	台	2
10	无线控制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千兆电口≥12 个； 2. 集中转发模式下最大实际可管理 AP 数量不少于 64 个，支持本地转发和集中式 CAPWAP 隧道转发； 3. 支持静态路由、RIPv1/v2、OSPF 等； 4. 支持 AC 接入终端总数的统计、2.4Ghz/5Ghz 频段和不同终端操作系统类型的占比，可在 AC 的 WEB 管理界面上以饼图或柱状图等易查 	台	1

		<p>看方式呈现;</p> <p>5. 支持设置友好无线设备规则, 可配置友好 BSSID 列表、友好 OUI 和 SSID 列表, 友好 STA 列表等;</p> <p>6. 为提升对非法无线设备反制的精准度, 支持设置静态反制列表、敏感 SSID 列表等, 可主动配置选择反制类型;</p> <p>7. 支持 Web、Console、Telnet、SSH 登录;</p> <p>8. 实配 64 个 AP 管理授权。</p>		
11	无线 AP	<p>1. 自带不少于 2 个 10/100/1000Mbps 以太网口, 1 个 USB 口, 射频卡数量 2 个, 天线 4 个内置天线;</p> <p>2. 支持 802.11a/b/g/n/ac/ax, 整机 1775Mbps;</p> <p>3. 设备两个射频芯片可映射对应两个上行千兆电口, 根据上行网络进行隔离, 实现两个频段分别满足内外网无线应用;</p> <p>4. 支持引导终端优先接入 5G 频段, 提高频段利用率, 降低 2.4G 干扰下对用户无线上网体验的影响;</p> <p>5. 瘦 AP 模式下支持页面配置导航功能, 可在导航页面上配置 IP 地址、AC 发现方式与 AC 地址、桥模式和 NAT 模式、LAN 和 WAN 等接口配置。</p>	台	8
12	24 口 POE 交换机	<p>1. 自带不少于 24 个 10/100/1000M 电接口, 不少于 4 个万兆 SFP+ 光口, 1 个 RST 键, 固化单交流电源, 电源接口前置;</p> <p>2. 支持 POE+ 供电, 支持 POE 终端自动检测, 设备重启时, POE 受电设备不中断;</p> <p>3. 交换容量 $\geq 336\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108\text{Mpps}$;</p> <p>4. 支持横向虚拟化功能, 支持分布式设备管理、分布式链路聚合, 统一路由管理。可以实现最多 16 台硬件设备之间的虚拟化部署, 提供第三检测报告复印件 ;</p> <p>5. 设备支持汇聚路由口和子接口功能;</p> <p>6. 支持 M-LAG 功能, 支持跨设备链路聚合下双主检测功能;</p> <p>7. 支持 ZTP, 可实现零配置, 零 IP 开局, 支持终端脆弱性扫描功能, 提供第三检测报告扫描件 ;</p>	台	1

		<p>8. 设备经过漏洞扫描软件测试后不存在高危漏洞，提供第三检测报告扫描件；</p> <p>9. 设备可主动降低空闲网络设备的能耗，支持能效以太网功能，提供第三检测报告扫描件；</p> <p>10. 支持 Telnet、Console、SNMP 等管理方式。</p>		
13	网络交换机	<p>1. 固化不少于 24 个 10/100/1000M 电接口，不少于 4 个万兆光接口，1 个 RST 键，固化单交流电源，电源接口前置；</p> <p>2. 交换容量 $\geq 336\text{Gbps}$，包转发率 $\geq 108\text{Mpps}$；</p> <p>3. 支持 4K 个 VLAN，支持基于 MAC、IP 子网的 VLAN，支持 STP/RSTP/MSTP；</p> <p>4. 支持 DHCP Server，静态路由、RIP；</p> <p>5. 支持横向虚拟化功能，支持分布式设备管理、分布式链路聚合，统一路由管理；</p> <p>6. 支持 Telnet、Console、SNMP 等管理方式。</p>	台	2
14	硬盘录像机	<p>1. 采用 1.5U 标准机架式 4 盘位网络硬盘录像机，高性能 ATX 电源；</p> <p>2. 支持不少于 8TB 硬盘（总容量可达 32TB）；</p> <p>3. 支持 2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接口，异源输出，可支持 4K 输出；</p> <p>4. 输入带宽不少于 160Mbps，输出带宽不少于 160Mbps；</p> <p>5. 接入能力：不少于 16 路 H.264、H.265 格式高清码流接入。</p>	台	1
15	监控硬盘	8TB，256MB，7200 转监控硬盘。	块	4
16	半球摄像机	<p>1. 主码流支持 2560x1440@25fps，子码流支持 1280x720@25fps，第三码流支持 1280x720；</p> <p>2. 最低照度彩色 0.005lx，黑白 0.0005lx；</p> <p>3. 内置 GPU 芯片，麦克风，扬声器；</p> <p>4. 支持白光补光、红外补光，在开启白光灯进行补光时，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p> <p>5. 支持声音报警功能，报警声音类型不低于 12 种，并支持导入自定义语音，报警音量及重复次数可设置；</p> <p>6. 支持 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p>	台	8

		1 个SD 卡槽, 1 个DC12V 电压输出接口, 支持DC12V 或POE 供电。		
17	枪型摄像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 1/3"CMOS, 智能筒型网络摄像机; 2. 深度学习硬件及算法, 支持越界侦测, 区域入侵侦测, 进入区域侦测和离开区域侦测; 3. 宽动态: 120dB; 4. 补光距离: 红外光最远可达 50m, 白光最远可达 30m; 5. 内置 1 个麦克风, 1 个扬声器。 	台	2
18	网线	六类非屏蔽网线。	箱	5
19	全彩LED 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点间距: ≤ 1.8。 2. 为保证设备安全稳定性, 要求 LED 显示屏箱体内部采用电源、接收卡、转接板多合一设计, 即箱体内接收卡、电源、转接板等多个模块的线路及元器件都集成在同一块 PCB 板上; (需提供带有 CMA、ilac-MRA 和 CNAS 标识的第三方专业检测报告) 3. LED 显示屏平整度≤ 0.1 (mm), 箱体间隙≤ 0.1 (mm); 4. 净显示尺寸$\geq 3.52 \times 1.8$m; 显示分辨率$\geq 1881 \times 960$; 5. 刷新率≥ 3840Hz, 换帧频率: 50&60Hz; 屏体最大亮度≥ 800cd/m²; 6. LED 显示屏接收卡控制方案 (FPGA) 为国产芯片, 功能包含但不限于交/直流电源、接收卡, 配合不同点间距灯板即可正常工作; (需提供带有 CMA、ilac-MRA 和 CNAS 标识的第三方专业检测报告) 7. 为保证设备稳定性, 减少故障点, 要求箱体内部采用硬连接设计, 无需连接线材, 保障连接可靠性。 (需提供带有 CMA、ilac-MRA 和 CNAS 标识的第三方专业检测报告) 	套	1
20	全彩LED 屏处理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为满足实际功能需要, 设备具有对外开放接口不少于 USB*2, HDMI IN*2, HDMI OUT*1, 3.5 音频输出口*1, 千兆以太网口*1, 红外接口*1, RS232 接口*2; 2. 设备内置 Android 系统, CPU 性能不低于 2*A72+4*A53, 内存容量≥ 4GB, 存储容量≥ 16GB; 3. 带载能力: 支持不少于 6 网口输出, 带载面积不小于 230 万像素 	台	1

		<p>点，宽不小于 3840 像素，高不小于 3840 像素；分辨率不小于 1920*1200@60Hz，并可实现 1920*1200 以内标准分辨率图像缩放；</p> <p>4. 为保证设备稳定性，设备内置安卓卡发送卡二合一集成设计，支持双 WIFI 模式（需提供带有 CMA、ilac-MRA 和 CNAS 标识的第三方专业检测报告扫描件）；</p> <p>5. 支持遥控器操作，实现对屏幕的亮度、色温、对比度、音量、信号源切换、待机、功能选择等操作；</p> <p>6. 设备具有无线传屏功能，传输平均延迟$\leq 135\text{ms}$，可通过连接局域网或连接 WIFI 热点投屏；具备小屏控制大屏功能和遥控器功能（需提供带有 CMA、ilac-MRA 和 CNAS 标识的第三方专业检测报告扫描件）；</p> <p>7. 支持 PC 节目发布及显示屏控制功能；支持集群远程节目发布和集控功能（需提供带有 CMA、ilac-MRA 和 CNAS 标识的第三方专业检测报告扫描件）。</p> <p>8. 设备内置工厂菜单，能通过遥控器操作，实现测试模式、工厂复位、记录机器系统关键参数、自行安装 APP 开关等功能（需提供带有 CMA、ilac-MRA 和 CNAS 标识的第三方专业检测报告扫描件）。</p>		
21	全彩 LED 屏控制计算机	<p>CPUI 不小于 I5-10400 处理器，内存不小于 8G，硬盘不小于 256G 固态+1T 机械硬盘，显示器不小于 23.8 英寸。（需提供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台	1
22	全彩 LED 屏功放	<p>1. 输出功率：不小于 360W；</p> <p>2. 输出电压：70V、100V or 4-16Ω；</p> <p>3. 输入灵敏度：MINC: 600Ω 300mv, AUX: 15KΩ 不平衡；</p> <p>4. 输出灵敏度：600Ω 1V (0dB)；</p> <p>5. 信噪比：MIC: >70, AUX: >80；</p> <p>6. 频率响应：80Hz-18KHz；</p> <p>7. 总谐波失真：<0.8%。</p>	台	1
23	全彩 LED 屏音箱	<p>1. 额定功率：120W，最大功率:140W；</p> <p>2. 灵敏度：92\pm3dB；</p>	台	2

		3. 频率响应：80Hz-16KHz； 4. 单元：8"全频×2+号角高音×1； 5. 输入电压：70V/100V。		
24	双色LED条屏	定制双色LED条型屏，长不低于27米、高度不低于0.4米，屏体内 部包含：单元板/电源/接收卡。	套	1
25	液晶电视	4KHDR智慧屏，MEMC防，超薄全面屏，远场语音智能液晶平板电视 机。	台	1
26	液晶电视支架	32-110英寸通用电视挂架墙壁支架，适用小米、海信、创维、TCL、 海尔、华为等品牌。	套	1
27	机柜	37U机柜，19英寸标准机柜1800mm高600mm宽1000mm深，钢化玻 璃前门。	台	2
六. 系统安装及集成				
1	系统集成费	1. 设备安装实施服务； 2. 软硬件集成到统一平台测试及运行调试服务。	项	1

三、其他要求

1、供应商须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部颁标准、行业标准或本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供货渠道合法的全新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所提供的货物应当同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卫生、环保规定。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质监部门颁发给制造商的关于该产品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纳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现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管理的强制性认证产品（简称3C认证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认证机构颁发给制造商的该产品强制性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投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内的信息安全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网络通讯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工信部门颁发的入网许可证。

2、采购人使用成交人中标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3、在满足技术要求和性能的前提下可投同档次或优于上述参数、性能和质量货物。

4、供应商提供产品应与省市相关平台无缝对接，满足采购人要求。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

5、供应商应对加★项参数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指国家认可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检测报告；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技术资料（技术白皮书）；或者评标委员会认可的其他客观证据材料。认证证书、检测报告与印刷技术资料不一致时，以认证证书、检测报告为准。上述客观证据材料应是中文，如是外文应提供对应的中文翻译说明，评标以中文翻译内容为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可视为该项参数不满足招标要求。

供应商应如实描述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售后服务要求

1、提供所投产品投标人或制造商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技术人员及联系方式，售后技术人员力量、设备实力等。

2、提供贰年质保免费上门保修服务，7天×24小时全年无休，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不接受该质保期的投标将不被接受。

3、质保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 电话咨询。中标人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2) 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或制造商售后应在 2 小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设备系统正常工作；无法在 24 小时内解决的，应在 48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3) 中标人应当定期对所供设备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测，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4) 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中标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或优惠价格的有偿升级服务。

4、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 应同样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 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

5、备品备件及易损件：中标人或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中标人应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6、对有瑕疵或不能修复的货物负责免费更换。

第四章 合同(样本)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_____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_____

采购文件编号: _____

甲方合同编号: _____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 _____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 (××项目) 委托 (代理机构名称) 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成交人。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号) 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号)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 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 ____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响应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 _____年，保修期_____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响应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货到初验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_%，货到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_%，运行正常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_%，余款_____%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货物或系统运行满_____后，并经甲乙双方复验合格后的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六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安装调试时间：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招标落标人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

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用（备品备件乙方应以响应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九条 分包

除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_%。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洛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洛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 方：

名称：（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乙 方：

名称：（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基本账户):

合同法律审核 (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

1. 本范本根据《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制定。具体项目的采购合同条款, 在本范本框架内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空格处划横线。

2. 收款单位名称应与本合同乙方单位名称、项目成交人名称、开具发票单位名称相一致。

3. 甲方(采购单位)应盖本单位公章(不允许盖内设科室章), 乙方应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合同双方应盖骑缝章。

4. 除涉密项目外, 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50 条规定: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简单安装或无须安装即可使用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验货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 出厂合格证 () 份 3. 使用说明书 () 份 5. 装箱单 () 份	2. 技术说明书 () 份 4. 电子文件 () 份 6. 其他 () 份
甲方意见 (对货物数量、质量、安全等乙方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 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乙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甲方名称 (盖章):	乙方名称 (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说明: 1. 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 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 本报告一式两份, 甲、乙方各____份, 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1、评审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如成交候选人出现并列，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评审标准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评审程序

3.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和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 (1) 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 (2)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
- (3) 不符合磋商文件其他要求的；
- (4)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1.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磋商小组汇总供应商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2.4 若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和打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如成交候选人出现并列，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审报价的说明

4.1.1 价格扣除

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如专门面向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采购（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4.1.2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价格扣除

4.2 关于节能环保政策的说明

4.2.1 节能产品：所投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1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4.2.2 环境标志产品：所投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加1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本文件要求	
	报价		报价不能超过招标预算控制价，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其他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资格评审	洛阳市政府采购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 参数		30.00	投标报价	供应商所投标的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

				<p>《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洛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洛财购【2022】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投标报价×20%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投标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30</p>
技术标评分 参数	0.00	30.00	技术参数、技术性能	<p>货物的技术参数、技术性能满招标文件要求得基本分30分。非★号的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1分，加★号的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5分，扣完为止。 注：标“★”参数、一般性</p>

				<p>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参数及正偏离参数必须提供技术支持材料，否则按该条参数不满足要求或正偏离项不予认可。 1. 技术支持材料：（1）供应商须提供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产品检测报告或技术白皮书，且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供应商也可提供其他技术支持文件，如所投产品型号彩页或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等相关证明文件。</p> <p>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的偏差说明处填写“符合”，但在提供的证明文件中并未找到该条款“符合”的依据，此条款将按负偏离进行打分（一般技术参数除外）。</p> <p>3. 建议各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标注加“★”技术支持材料及其他所需提供证明材料的页码，否则因此导致评委无法判断偏离情况的，后果供应商自负。</p>
	0.00	1.00	节能产品	<p>节能产品：所投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1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并加盖公章；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p>

	0.00	1.00	环境标志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所投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加1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并加盖公章；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0.00	8.00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安装方案满足项目实际需求、进度安排合理得当、项目实施及安装人员配备充足的得8分，安装方案基本满足项目实际需求、进度安排合理、项目实施及安装人员配备满足项目要求的得5分，安装方案不合理、进度安排不清晰、有项目实施及安装人员配备的得2分，未针对本项描述的得0分。
	0.00	4.00	培训承诺	投标人提供完整详细的项目培训计划、培训次数、培训人员、培训地点、培训方式等内容，描述完整、内容详尽，符合实际需求得4分，描述基本完整、内容较详尽，能够满足项目需要的得2分，内容不够完整、基本合理的得1分，未针对本项描述的得0分。
	0.00	4.00	应急方案	设备在遇到紧急情况的应急方案（合理性、完善性及快速响应等）内容全面、切实可行、服务明晰的得4分；内容详

				实、基本完整，针对性较强得 2 分；内容较全面、基本可行、针对性存在欠缺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0.00	10.00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是否充分考虑项目实际需求，售后服务方案、售后能力及质保期、服务响应及时与否，技术人员力量多少，服务网点的规模、数量等进行对比并评分：1、供应商提供技术服务团队，并具有技术人员及时进行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方案详细标准可行、服务周到、服务响应时间快、故障处理措施和应急处理方案合理、故障解决时间短，得 10 分；2、供应商提供技术服务团队，并具有技术人员及时进行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方案一般、服务响应时间较快、故障处理措施和应急处理方案一般、故障解决时间一般，得 6 分；3、供应商提供技术服务团队，并具有技术人员及时进行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方案不完整、服务响应时间较长、故障处理措施和应急处理方案较差、故障解决时间长，得 2 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0.00	10.00	其他实质性优惠条件	供应商提供的其他实质性优惠。（内容详实、基本完整，针对性较强得 10 分；内容较全面、基本可行、针对性存在欠缺的得 6 分；内容较全面、基本可行、针对性较差的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综合标评分 参数	0.00	2.00	业绩	供应商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完成过的类似业绩，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2 分。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响应文件中附合同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	------	------	----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一、封面

二、投标函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五、资格证明材料

六、开标一览表

七、报价明细表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十一、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十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十四、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十五、项目实施方案

十六、售后服务计划

十七、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十八、参与评审评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十九、参与评审评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二十、参与评审评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二十一、参与评审评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二十二、其他材料

一、投标文件格式

一、封面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日期：

二、投标函

投标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8、如果我方的行为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的，我方同意不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9、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10、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1、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2、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3、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14、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5、本此招标若废标，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如果我方同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则本投标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相关规定，并无异议。

1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本投标人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投标人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五、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

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六、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总报价（小写）	元
供货期	
质保期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一、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投标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制造商 名称	品牌规 格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投标人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投标人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 3、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

-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十四、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五、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十六、售后服务计划

售后服务计划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十七、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二十、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十一、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